

陕西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平台
新业务板块
整体业务说明
(V2.0)

2024年3月4日

一、业务模式及类型（重要提示，3月1日更新2）

新业务平台的系统操作模式是由业务办理单位（目前主要为安改维、使用单位）在线注册系统账号后登入系统并录入设备信息后进行相关业务申请和办理。业务受理单位（各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检验检测单位等）在线受理申请并进行相关业务的办结。

新业务平台目前主要针对还未安装的新设备和不需要安装可直接办理使用登记的新设备进行业务办理。

（一）需要安装的新设备必须由安改维单位先办理安装告知业务，由安改维单位录入设备信息。--- 该类情况继续进行使用登记，需由安装告知时填写的“使用单位”申请办理，这时候的“使用单位”可能是产权单位或建设单位，不是最终的“使用单位”。确定“最终使用单位”后要进行使用登记证单位变更。

（二）已在其他系统办理安装告知但未进行使用登记的设备必须在新业务平台重新做一遍安装告知后继续再进行使用登记办理。--- 该类情况安装告知时填写的“使用单位”可以是已确定的最终的“使用单位”，如未确定按第（一）条执行。

（三）不需要安装的新设备由使用单位直接办理使用登记业务，由使用单位录入设备信息。

（四）电梯合同维保备案在完成安装告知办理之后由使用单位发起相应业务。

（五）在老系统已办理使用登记的设备的所有后续业务继续

由各地区使用老方法办理，可以在新业务平台办理时间另行通知。

业务大类	业务小类	业务申请发起单位
施工告知类业务	施工告知	安装、改造、维修单位
	改造告知	安装、改造、维修单位
	维修告知	安装、改造、维修单位
	移装告知	安装、改造、维修单位
维保备案类业务	电梯维保合同备案	使用单位
审批登记类业务	使用登记	使用单位
	改造变更登记	使用单位
	移装变更登记	使用单位
	单位变更登记	使用单位
	更名变更登记	使用单位
	停用启用登记	使用单位
	注销报废登记	使用单位

备注：新业务平台目前主要针对还未安装的新设备和不需要安装可直接办理使用登记的新设备进行业务办理，因此当前阶段只涉及施工告知、电梯合同维保备案和使用登记业务。

二、系统使用说明

系统登录地址为：<http://sxtzsb.sxsei.com>，业务申请发起单位（使用单位、安改维单位、生产单位、检验检测单位等）需要在线注册用户后登录使用，业务受理单位（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等）用户不需要注册使用系统分配的账号直接登录。

具体操作查看《业务办理单位用户操作指南》：**【腾讯文档】**
<https://docs.qq.com/s/fBA1com5pVd5Tn4YS-Uq1W>

三、涉及的设备种类和类别

设备种类	设备类别	新业务平台
电梯	所有	支持办理
压力容器	(除气瓶、车载气瓶、移动式压力容器外) 所有	
锅炉	所有	
起重机械	所有	
客运索道	所有	
大型游乐设施	所有	
场(厂)内机动车辆	所有	
压力容器	车载气瓶	暂不支持,4月1 日后可办理
	气瓶(车载气瓶除外)	
压力管道	工业管道	不支持
压力容器	移动式压力容器	
压力管道	公用管道	
	长输管道	

四、涉及的业务内容及先后顺序

设备种类	设备类别	施工告知类业务				监督 检验 (暂 不涉 及)	电梯 合同 维保 备案	审批登 记类 业务	定期或 首次检 验(暂 不涉 及)	审批登记类业务					
		安装 告知	移装 告知	维修 告知	改造 告知			使用 登记		移装 变更	改造 变更	更名 变更	单位 变更	启用/ 停用	设备 注销
电梯	所有	√	√	√	√	√	√	√	√	√	√	√	√	√	√
压力管道	工业管道							√	√	√	√	√	√	√	√
	公用管道	不在新业务平台办理业务													
	长输管道														
压力容器	移动式压力容器	不在新业务平台办理业务													
	固定式压力容器														
	氧仓	√	√	√	√	√		√	√	√	√	√	√	√	
	气瓶(车载除外)			√	√			√	√		√	√	√	√	
	车载气瓶	业务方式待定													
锅炉	所有	√	√	√	√	√		√	√	√	√	√	√	√	√
起重机械	所有	√	√	√	√	√		√	√	√	√	√	√	√	√
客运索道	所有	√	√	√	√	√		√	√	√	√	√	√	√	√
大型游乐设施	所有	√	√	√	√	√		√	√	√	√	√	√	√	√
场(厂)内机动车辆	所有			√	√			√	√		√	√	√	√	√